

合作金庫人壽

合利鑫旺

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1



提供高保費折扣，符合條件最高可達約1.8%。

2



繳費一次即擁有終身保障，且有機會享增值回饋分享金。

3



指定保險金可選擇分期定期給付，守護心愛家人不中斷。

4



生命末期提前給付，實現生前夢想。

5



0~88歲皆可投保，可依人生不同階段需求增加基本保障。

商品名稱：合作金庫人壽合利鑫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增值回饋分享金、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

備查文號：民國115年07月01日 合壽字第1150003235號

本保險有提供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合作金庫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已登載於公司網站(<https://my.tcb-life.com.tw>)，並於合作金庫人壽營業處所(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提供電腦設備供公開查閱下載。

Control No：MKT01-11508-01204
115.08版
(合利鑫旺)第1頁/共6頁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範例說明(一)

40歲何先生欲投保「合作金庫人壽合利鑫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基本保險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023,962元，表定躉繳保險費為1,018,330元，享有約1.8%高保費折扣後，實繳保險費為1,000,000元，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假設投保後未來每年宣告利率為 **2.75%** 不變情況下，每年之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選擇方式皆為以繳清保險方式增加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保單年度 (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合計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A)	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B)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對應之身故/ 完全失能保險金 (C)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對應之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D)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A)+(C)	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B)+(D)
1	40	1,000,000	1,568,915	735,410	15,359	23,533	14,708	1,592,448	750,118
2	41		1,389,107	843,437	30,949	41,986	29,990	1,431,093	873,427
3	42		1,405,490	993,858	46,773	64,198	45,856	1,469,688	1,039,714
4	43		1,421,771	1,005,428	62,834	87,247	62,319	1,509,018	1,067,747
5	44		1,438,462	1,017,204	79,136	111,167	79,405	1,549,629	1,096,609
6	45		1,454,948	1,028,877	95,682	135,951	97,108	1,590,899	1,125,985
7	46		1,471,536	1,051,097	112,477	161,641	115,458	1,633,177	1,166,555
8	47		1,488,329	1,063,077	129,524	188,261	134,472	1,676,590	1,197,549
9	48		1,505,122	1,075,058	146,827	215,816	154,154	1,720,938	1,229,212
10	49		1,522,017	1,087,140	164,388	244,343	174,531	1,766,360	1,261,671
20	59		1,461,603	1,218,003	355,167	506,965	422,471	1,968,568	1,640,474
30	69		1,498,978	1,362,689	576,573	844,033	767,303	2,343,011	2,129,992
40	79		1,562,361	1,531,745	833,525	1,271,807	1,246,870	2,834,168	2,778,615
50	89		1,743,807	1,709,607	1,131,726	1,927,321	1,889,530	3,671,128	3,599,137
60	99		1,912,863	1,912,863	1,477,802	2,760,682	2,760,682	4,673,545	4,673,545
70	109		2,141,207	2,141,207	1,879,439	3,930,095	3,930,095	6,071,302	6,071,302
71	110		2,154,621	-	1,922,990	4,046,356	-	6,200,977	-
給付祝壽保險金 6,200,977 元									

註1：本範例宣告利率假設**僅作為試算參考**，且本範例各相關數值係假設各年度之宣告利率維持不變且無其他保單變更所試算得出，本範例各相關數值**僅供參考**，並非保證；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合作金庫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未來應以實際辦理時計算金額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詳保單條款。

註2：上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註3：上表所列保單年度末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領取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範例說明(二)

40歲何先生欲投保「合作金庫人壽合利鑫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基本保險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023,962元，表定躉繳保險費為1,018,330元，享有約1.8%高保費折扣後，實繳保險費為1,000,000元，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假設投保後未來每年宣告利率為 **1.25%(等於預定利率)** 不變情況下，每年之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選擇方式皆為以繳清保險方式增加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保單年度 (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合計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A)	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B)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對應之身故/ 完全失能保險金 (C)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對應之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D)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A)+(C)	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B)+(D)
1	40	1,000,000	1,568,915	735,410	0	0	0	1,568,915	735,410
2	41		1,389,107	843,437	0	0	0	1,389,107	843,437
3	42		1,405,490	993,858	0	0	0	1,405,490	993,858
4	43		1,421,771	1,005,428	0	0	0	1,421,771	1,005,428
5	44		1,438,462	1,017,204	0	0	0	1,438,462	1,017,204
6	45		1,454,948	1,028,877	0	0	0	1,454,948	1,028,877
7	46		1,471,536	1,051,097	0	0	0	1,471,536	1,051,097
8	47		1,488,329	1,063,077	0	0	0	1,488,329	1,063,077
9	48		1,505,122	1,075,058	0	0	0	1,505,122	1,075,058
10	49		1,522,017	1,087,140	0	0	0	1,522,017	1,087,140
20	59		1,461,603	1,218,003	0	0	0	1,461,603	1,218,003
30	69		1,498,978	1,362,689	0	0	0	1,498,978	1,362,689
40	79		1,562,361	1,531,745	0	0	0	1,562,361	1,531,745
50	89		1,743,807	1,709,607	0	0	0	1,743,807	1,709,607
60	99		1,912,863	1,912,863	0	0	0	1,912,863	1,912,863
70	109		2,141,207	2,141,207	0	0	0	2,141,207	2,141,207
71	110		2,154,621	0	0	0	0	2,154,621	0
給付祝壽保險金 2,154,621 元									

註1：本範例宣告利率假設**僅作為試算參考**，且本範例各相關數值係假設各年度之宣告利率維持不變且無其他保單變更所試算得出，本範例各相關數值**僅供參考**，並非保證；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合作金庫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未來應以實際辦理時計算金額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詳保單條款。

註2：上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註3：上表所列保單年度末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領取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保障內容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給付項目	內容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完全失能等級之一者並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後，合作金庫人壽按其身故當時或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完全失能當時，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再依其總和計算「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當年度保障係數」。 三、「應繳保險費總和」。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到達「保險年齡」——一歲之保單週年日且仍生存時，合作金庫人壽應分別按前一保單年度末之「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二者之較大值，再依其總和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應繳保險費」。
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繳費期滿後，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生命末期」狀態時，合作金庫人壽按被保險人申請提前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金額給付「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該項保險金最高金額以本契約當年度「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百分之九十及新臺幣三千萬元二者中較小者為限。

- 訂立本契約時，以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滿十五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被保險人滿十五足歲前死亡者，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合作金庫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如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改依保單條款第十七條約定辦理。
- 被保險人同時有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兩項以上完全失能時，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	本契約於有效期間內且累積有保單價值準備金時，若被保險人於承保當時係以標準體承保者，於保險年齡達六十五歲(不含)前，要保人得不具被保險人之可保性證明，依下列各款約定之保單週年日前後三十日內，向合作金庫人壽申請增加本契約之基本保險金額： 一、於本契約第五保單週年日、第十保單週年日及第十五保單週年日時，各得增加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百分之五。 二、本契約達第五保單週年日，且於被保險人結婚後第一個保單週年日，得增加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百分之五，以一次為限。 三、本契約達第五保單週年日，且於被保險人婚生子女出生後第一個保單週年日，得依該次婚生子女人數各增加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百分之五，以一次為限。
-------------	---

- 上述三款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可分別行使，但增加後之基本保險金額不得逾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兩倍，亦不得逾本契約最高承保金額，且每次行使所增加之基本保險金額須無條件捨去至萬元為單位。
- 要保人為增加基本保險金額之申請時，須補繳已經過保單年度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投保規則

繳費年期	躉繳	保險期間	至保險年齡111歲
繳費方式	匯款、金融機構轉帳	投保年齡	0歲-88歲
高保費折扣	保費	新臺幣45萬元(含)以上	新臺幣100萬元(含)以上
	保費折扣率	0.8%	1.8%
投保金額	1、最低保額：新臺幣4萬元 2、最高保額：	15足歲(不含)以下	15足歲(含)以上
		新臺幣1,200萬元	新臺幣2.1億元
適用「合作金庫人壽保費融資批註條款」	本商品若以保費融資方式投保，須符合： 1、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須為同一人及保單繳費方式僅能為匯款。 2、繳款人限要保人。 3、要保人限銀行高資產客戶。 4、第七保單年度起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僅能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 5、申請文件：「保費融資銀行帳戶約定書」、「辦理『保費融資批註條款』重要事項告知暨聲明書」及「銀行高資產客戶證明」。		

※其他未規範事宜，依合作金庫人壽現行各項投保規則辦理。



費率表

單位：新臺幣／每萬元基本保險金額

年齡	躉繳	
	男性	女性
0	9,505	9,230
1	9,520	9,243
2	9,532	9,255
3	9,547	9,269
4	9,559	9,280
5	9,573	9,295
6	9,586	9,309
7	9,600	9,322
8	9,614	9,334
9	9,627	9,348
10	9,640	9,360
11	9,654	9,375
12	9,666	9,389
13	9,680	9,402
14	9,691	9,418
15	9,702	9,425
16	9,713	9,438
17	9,723	9,450
18	9,737	9,460
19	9,748	9,472
20	9,760	9,488
21	9,771	9,500
22	9,779	9,509
23	9,791	9,520
24	9,802	9,533
25	9,812	9,540
26	9,823	9,551
27	9,834	9,567
28	9,845	9,578
29	9,854	9,590
30	9,862	9,603

年齡	躉繳	
	男性	女性
31	9,870	9,614
32	9,881	9,624
33	9,888	9,640
34	9,898	9,651
35	9,903	9,661
36	9,911	9,674
37	9,922	9,684
38	9,928	9,696
39	9,935	9,708
40	9,945	9,722
41	9,949	9,730
42	9,953	9,738
43	9,957	9,752
44	9,962	9,761
45	9,965	9,771
46	9,972	9,786
47	9,982	9,797
48	9,990	9,807
49	9,999	9,817
50	10,003	9,828
51	10,010	9,838
52	10,014	9,849
53	10,019	9,858
54	10,023	9,871
55	10,028	9,878
56	10,031	9,889
57	10,035	9,899
58	10,039	9,910
59	10,043	9,921
60	10,048	9,932
61	10,051	9,938

年齡	躉繳	
	男性	女性
62	10,054	9,944
63	10,057	9,952
64	10,060	9,960
65	10,064	9,969
66	10,068	9,979
67	10,072	9,987
68	10,075	9,995
69	10,078	10,001
70	10,081	10,011
71	10,093	10,021
72	10,104	10,034
73	10,115	10,044
74	10,126	10,055
75	10,133	10,068
76	10,141	10,080
77	10,152	10,090
78	10,161	10,100
79	10,169	10,118
80	10,180	10,130
81	10,352	10,146
82	10,365	10,185
83	10,378	10,211
84	10,394	10,239
85	10,408	10,276
86	10,438	10,353
87	10,484	10,392
88	10,542	10,436
-	-	-
-	-	-
-	-	-
-	-	-



增值回饋金給付方式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增值回饋分享金
(非保證給付)

- 1.「增值回饋分享金」係指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一保單年度屆滿且被保險人仍生存時，合作金庫人壽按本契約各該年度期初當月之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年利率百分之一點二五)之差值，乘以各該年度期末總保單價值準備金後所得之金額。宣告利率若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則以本契約之預定利率為準。
- 2.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合作金庫人壽依要保人申請投保時，所選擇之方式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但於保單經過年度未滿六年者，其「增值回饋分享金」僅得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		購買增額繳清保險	現金給付	儲存生息
被保險人 保險年齡	滿16歲後	第1-6保單年度	☑	
		第7保單年度起 (三擇一)	☑	☑
	未滿16歲	如被保險人於該保單週年日保險年齡未滿十六歲者，合作金庫人壽將改以下列方式處理，不適用前述約定：「增值回饋分享金」將按各保單年度期初當月之「宣告利率」，以日單利年複利方式儲存生息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十六歲的保單週年日時，並以此累積之金額，作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自該保單週年日當日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專案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2. 本商品經合作金庫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合作金庫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3. 消費者於購買本保險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保險商品(躉繳)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6.22%，最低4.67%；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查閱合作金庫人壽網址<https://my.tcb-life.com.tw>或洽免費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33-133、電子信箱(email): tw_service@tcb-life.com.tw、您的業務員或親至合作金庫人壽(地址: 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查詢，以保障您的權益。
4.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合作金庫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5. 本保險商品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增值回饋分享金依宣告利率變動，本保險商品之宣告利率將隨經濟環境波動，除契約另有約定外，合作金庫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6.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7. 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8.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9.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須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10. 本商品為複利增額型壽險商品，其保單借款利率屬短期利率且具變動性，通常高於保單預定利率，保戶辦理保單借款必須支付高於按保單預定利率計算之利息，中途解約亦可能有損失或無法獲得複利增值。
11. 保費融資是消費者與融資銀行間的借貸關係，如對債權債務關係或債務餘額有任何疑問，請向融資銀行洽詢。以保費融資方式投保，請務必詳細參閱「合作金庫人壽保費融資批註條款」之內容、限制及相關權利義務與風險；並請審慎評估自身財務狀況與融資償還負擔能力，依消費者自主決定後始為投保。
12. 要保人投保時，招攬人員應主動出示其具備主管機關規定銷售資格之證件，並告知其授權範圍及詳細解說保險商品之內容；招攬人員如未主動出示告知，要保人應要求其出示並詳細告知。

13.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14. 合作金庫人壽保留最終核保通過與否之權利。
15. 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與實質課稅原則認定，可能影響本險所涉稅賦(如遺產稅)課徵。
16. 為充分了解客戶，高齡客戶(65歲以上之要保人、被保險人、繳交保險費之人)投保本商品者需填寫高齡投保評估量表，若評估結果顯示其欠缺辨識不利投保權益之能力或保險商品不適合，合作金庫人壽不予承保。
17. 本廣告**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客戶投保前應詳細閱讀保單條款內容。
18. 本廣告係由合作金庫人壽所規劃印製，並同意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

本商品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及生存金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比例關係如下：

$$\frac{CV_m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與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利率之平均值。(本年度所用數值為1.75%)。

CVm：第m保單年度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年末解約金。

GPt：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t：第t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值為0。

m：應揭露之年期 m=1~5、10、15、20。

範例(躉繳)：

投保年齡	5		35		65	
保單年度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	71.0%	70.7%	71.0%	70.8%	71.0%	70.8%
2	80.1%	79.7%	80.1%	79.8%	79.9%	79.8%
3	92.8%	92.4%	92.7%	92.5%	92.5%	92.4%
4	92.3%	92.0%	92.2%	92.0%	91.9%	91.9%
5	91.9%	91.5%	91.7%	91.5%	91.3%	91.4%
10	90.5%	90.1%	90.0%	90.0%	89.7%	89.9%
15	88.1%	87.9%	87.3%	87.6%	87.2%	87.5%
20	85.8%	85.7%	84.8%	85.3%	84.6%	85.1%

● 本試算表**僅供參考**，實際數值依利率而變動。

● 依據上表所示，提早解約將不利於保戶。

本保險專案係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提供及承保，登錄於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具備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之行員招攬、推介，並提供相關業務之代收服務。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BNP Paribas Cardif TCB Life Insurance Co., Ltd.)係由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及法商法國巴黎保險控股公司持股49%，共同合資成立。結合銀行通路厚實之客戶基礎，與法商法國巴黎保險關於銀行保險業務之專業知識與國際多元經驗，共同拓展銀行保險業務，經營各項人身保險業務，提供客戶完善良好之保險商品，包含人壽、年金、傷害及健康保險，並著重資產累積及退休之資產配置，以專業、誠信及創新精神給予客戶最佳服務及保障，使客戶擁有完善保險規劃，保障優質人生。

公司名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電話：(02)2772-6772

合作金庫人壽網址：<https://my.tcb-life.com.tw>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期以來擔任基層金融機構之主要資金往來銀行，對國內金融體系之穩定具重要地位。於民國93年11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民國94年4月完成民營化。為強化競爭力、擴大經營規模暨提升經營綜效，於民國95年5月1日與中國農民銀行合併，為全國通路數最多之商業銀行，存、放款市占率位居國內領先地位。
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2)2173-8739

免費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33-133